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Asialu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8)

委任非執行董事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林婉雯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林婉雯女士之履歷

林婉雯女士，54歲，目前擔任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票代號：8148，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一間香港上市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林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期間曾任中國來騎哦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9，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麥覺理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應用心理學碩士學位。林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仲裁人學會之會員。彼同時亦為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之認可調解員、英國筆跡專家公會之合資格筆跡專家及法證檢測師科學協會成員。

於加入董事會前，林女士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以及其他主要上市及私人公司集團工作，於公司秘書實務、核證、庫務及財務方面擁有廣泛經驗。彼現為上市發行人及私人公司提供管理諮詢及公司秘書服務、筆跡學諮詢及培訓服務以及法證筆跡檢驗。

林女士已經就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初步任期為兩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林女士有權收取每月4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價而釐定。有關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已經獲董事會批准，其將會每年經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林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及(iii)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除於本公告內所披露者外，林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關於委任林女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注意，亦無有關林女士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林女士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兆龍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兆龍先生及何栢耀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華強博士、陳啟能先生及文耀光先生。